

阳泉市医疗保障局

2025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报表	2
表一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6
表四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表五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六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七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八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九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十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表十一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4
表十二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5
表十三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6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7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8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九、政府采购情况.....	18
十、绩效管理情况.....	19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8
十二、其他说明.....	28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8
（二）其他.....	2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0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1. 拟订全市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规范性文件、政策、规划和标准并组织实施。
2. 组织制定并实施全市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3. 组织制定全市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并组织实施，完善动态调整机制，统筹全市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组织拟订并实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负责全市各类参保人员的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管理工作。
4. 根据全省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我市动态调整机制，并做好相关工作的组织实施。
5. 根据全省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价格、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做好我市相关工作的组织实施；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6. 根据全省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政策，做好我市相关工作的组织实施。
7. 制定全市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8. 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组织制定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国内合作交流。
9.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0. 职能转变。市医疗保障局应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11. 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机构设置情况

阳泉市医疗保障局于2019年成立，是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之一，为正县级行政单位，行政编制11名，实有人数11人，退休人数1人。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党组办公室）、规划财务和法规科、待遇保障科、医药服务综合管理科等4个科室（内设机构领导职数4名）。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阳泉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5年	项目	2025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644.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32	0.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5	28.6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600.43	600.4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5.19	15.1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44.59	本年支出合计	644.59	644.59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644.59	支出总计	644.59	644.59	

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阳泉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644.59	644.5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32	0.32					
20132	组织事务	0.32	0.32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32	0.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5	28.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65	28.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2	1.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89	17.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94	8.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0.43	600.4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12	0.1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12	0.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28	8.2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28	8.28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92.03	592.03					
2101501	行政运行	140.03	140.03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52.00	45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9	15.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9	15.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19	15.19					

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阳泉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44.59	192.59	452.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32	0.32	
20132	组织事务	0.32	0.32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32	0.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5	28.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65	28.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2	1.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89	17.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94	8.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0.43	148.43	452.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12	0.1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12	0.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28	8.2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28	8.28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92.03	140.03	452.00
2101501	行政运行	140.03	140.03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52.00		45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9	15.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9	15.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19	15.19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阳泉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644.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32	0.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5	28.6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600.43	600.4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5.19	15.1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44.59	本年支出合计	644.59	644.59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644.59	支出总计	644.59	644.59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阳泉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44.59	192.59	452.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32	0.32	
20132	组织事务	0.32	0.32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32	0.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5	28.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65	28.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2	1.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89	17.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94	8.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0.43	148.43	452.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12	0.1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12	0.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28	8.2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28	8.28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92.03	140.03	452.00
2101501	行政运行	140.03	140.03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52.00		45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9	15.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9	15.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19	15.19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阳泉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2.59	168.98	23.61
工资福利支出		167.07	167.07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60.97	60.97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34.02	34.02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21.54	21.5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7.89	17.89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8.94	8.9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8.27	8.27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0.26	0.26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15.19	15.19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61		23.61
办公费	办公经费	0.95		0.95
印刷费	办公经费	0.56		0.56
邮电费	办公经费	0.47		0.47
物业管理费	办公经费	1.00		1.00
差旅费	办公经费	1.69		1.69
会议费	会议费	1.00		1.00
培训费	培训费	0.56		0.56
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0.80		0.8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1.91		1.91
福利费	办公经费	3.34		3.34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10.05		10.05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		1.27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1	1.91	
退休费	离退休费	1.79	1.79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0.12	0.12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阳泉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阳泉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阳泉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阳泉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0.80	0.8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80	0.80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阳泉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5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23.61	23.61		
阳泉市医疗保障局	23.61	23.61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阳泉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1	2	3	4	5	6	7
阳泉市医疗保障局	452.00	452.00				
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本 级）	432.00	432.00				
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工作经费	3.63	3.63				
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工作经费	16.37	16.37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阳泉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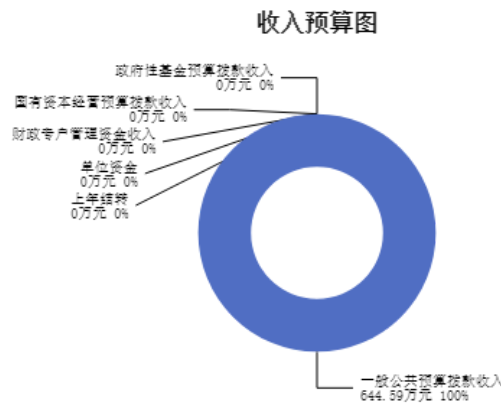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5年度阳泉市医疗保障局预算收入总计644.5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44.59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加251.47万元，增长63.97%，主要原因是财政增加项目支出安排；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644.59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644.59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加251.47万元，增长63.97%，主要原因是财政增加项目支出安排。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阳泉市医疗保障局预算收入644.59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44.59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阳泉市医疗保障局支出预算644.5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2.59万元，占29.88%；项目支出452万元，占70.1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阳泉市医疗保障局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644.5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644.5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644.59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3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8.6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00.4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5.19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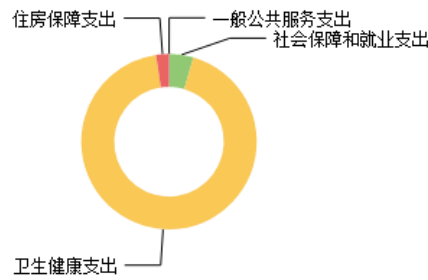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5年度阳泉市医疗保障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644.59万元，比上年增加251.47万元，增长63.97%。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5年度阳泉市医疗保障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644.5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32万元，占0.0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8.65万元，占4.44%；卫生健康支出600.43万元，占93.15%；住房保障支出15.19万元，占2.36%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阳泉市医疗保障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192.5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68.98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基本工资、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奖励金、津贴补贴、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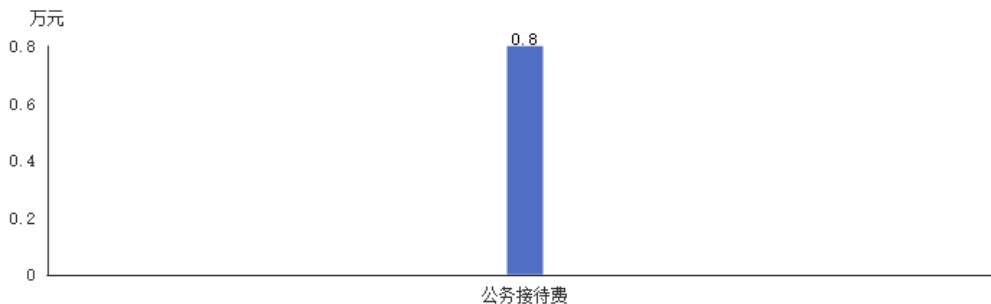
公用经费23.61万元，主要包括：邮电费、会议费、办公费、印刷费、物业管理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公务接待费、其他交通费用、培训费、工会经费、差旅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5年阳泉市医疗保障局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0.80万元比2024年增加0.30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要求，将会议费中的一部分费用列为公务接待费。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80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增加0.30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要求，将会议费中的一部分费用列为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3.61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3.27万元，增长16%，原因是调入1名人员及政策性工资提标引起工会经费和福利费增加。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阳泉市医疗保障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0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我单位编报2025年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452万元。（单位整体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2、项目绩效目标

2025年阳泉市医疗保障局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2个，共计金额452.00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个，涉及金额20.0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个，涉及金额432.00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2个，涉及项目金额452.00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个，涉及项目金额20.0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个，涉及项目金额432.00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市级预算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单位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066001-阳泉市医疗保障局		
	内设职能部门数	4个	所属预算单位数	0个
	核定的人员编制数	11人	实际在职人员总数	11人
			其中:在编人员数	11人
		其他人员数	0人	
部门职责	<p>主要职能: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具体职能为:拟订全市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各类参保人员的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管理工作;监督管理相关医疗保障基金;按照省医疗保障局的统一部署和要求,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平台;监督并组织实施药品、医疗服务价格和收费标准的执行,以及药品和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落实情况;监督管理纳入医保支付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等。</p>			
部门战略目标	<p>按照中央、省的全面建立中国特色医疗保障制度的决策部署,切实减轻群众就医负担、增进民生福祉、维护和谐稳定。到2025年,基本完成待遇保障、筹资运行、医保支付、基金监管等重要机制和医药服务供给、医保管理服务等领域关键领域的改革任务,理顺医疗保障管理机制,力争实现医保省级统筹。到2030年,全面建成以基本医疗保险为主体的多层次医疗保障制度体系,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达到75%以上,实现更好保障病有所医的目标。</p>			
年度预算情况	按资金来源划分	资金总额(万元)	按资金方向划分	资金总额(万元)
	合计	644.59	合计	644.59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44.59	其中:基本支出	192.59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	项目支出	45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资金	0.00		
	专户管理资金	0.00		
	单位资金	0.00		
年度重点任务	核心职能	重点任务		
	医疗保障工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健全全民参保长效机制,积极完成参保目标任务。 2.深入实施待遇政策举措,不断提升保障内涵质量。 3.不断优化医保支付机制,赋能医药机构健康发展。 4.深化落实价格管理举措,减轻群众看病就医负担。 5.强化基金监管高压态势,看好守牢群众“看病钱”“救命钱”。 6.持续提升医保服务质效,更高水平惠民利企。 7.全面推进医保数智化建设,赋能改革任务落实。 8.持续深化政治机关建设,坚决防范廉政风险。 		
年度绩效目标	<p>全市医保系统要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始终锚定医疗保障“奋力解除全体人民的疾病医疗后顾之忧”的根本目标,坚定不移推进医保改革,呵护“小的”、照顾“老的”、保障“病的”、支持“新的”、挤掉“虚的”、打击“假的”,守护用好人民群众的“看病钱”“救命钱”,赋能医药机构和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促进医疗、医保、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绩效 指标	数量指标	提高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增加值	预计30元/人	
		落地实施的集采药品品种	≥800种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95%	
		医保电子凭证激活率	≥84.95%	
		出动飞检人次	≥400人次	
		纳入城乡居民“两病”（高血压、糖尿病）门诊用药保障范围的人数	≥13万人	
		职工门诊统筹保障人数	≥37万人	
		落地实施的集采医用耗材品种	≥60种	
		保障居民参保人数	≥75万人	
		每年组织开展全市医保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活动	1次	
		低保对象、特困人员以及其他符合资助参保条件的农村低收入人口参保率	≥99%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国家、省、市联盟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覆盖率	100%
			DIP付费在有住院服务的二级以上医疗机构覆盖率	100%
			经办人员业务培训覆盖率	100%
			具备条件的定点医疗机构职工门诊统筹开通率	100%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落实实名举报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奖励政策	100%
			国家局省局移交线索办结率	100%
			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率	100%
			医疗机构使用医保电子凭证结算占比	≥30%
			每个县区新增“医保网格服务点”数量	≥1家
			医保人才培养合格率	≥90%
			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	≥90%
			按DIP付费的病种覆盖率	≥90%
			按DIP付费的医保基金占比达到	≥70%
			两险基金结余可支付月数均控制在安全线以上	≥3月
医保信息系统验收合格率	≥90%			

			医保信息系统重大安全事件响应时间	≤60分钟	
			实行DIP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积极稳妥推进	
		时效指标		国家局省局移交线索办结及时性	及时
				每个县区新增“医保网格服务点”的时间	2025年12月底
				落实实名举报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奖励及时性	及时
				组织开展全市医保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活动时间	4月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资金到位及时性	2025年10月底
				参保人员省内和跨省异地就医即时结算	即时
		成本指标		全市医保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宣传费	5万元
				法律顾问费	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药品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减轻参保人员用药负担	明显减轻
				参保人员看病就医方便程度	有所提高
				医保基金使用效率	明显提高
				引导公众正确认知和主动参与医保基金监管工作	逐步提高
			提升城乡居民的医疗保障水平	有所提升	
			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率	有所提高	
			提高执法人员业务水平	逐步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医疗救助政策持续性	长期有效	
		医保待遇政策持续性	长期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满意度	≥85%	
			参保人员医保政策知晓率	≥85%	

阳泉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6-阳泉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阳泉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日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6,1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6,1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医疗保障基金是人民群众的救命钱,拧紧基金“总开关”、管理好用好医保基金是医疗保障部门的首要任务。打击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必须以高压态势进行常态化监管,从而实现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率、国家局省局移交线索办结率、符合条件的举报奖励兑现率、监管岗位人员培训率、智能监控系统覆盖率为100%。						
立项依据	《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七35号)《山西省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办法》(山西省政府令第28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医疗保障基金是人民群众的救命钱,拧紧基金“总开关”、管理好用好医保基金是医疗保障部门的首要任务。打击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必须以高压态势进行常态化监管,严厉打击医疗机构内外勾结欺诈骗保行为,贯彻落实基金监管法规,建立健全基金监管长效机制,规范行政执法检查,统筹推进各项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七35号)《山西省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办法》(山西省政府令第289号)						
项目实施计划	(1) 医疗保障基金监管业务培训经费:0.5万元 (2) 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行动差旅费2万元。(3) 印刷费5万元(印制宣传单、宣传海报及宣传册) (4) 基金宣传月宣传费2万元 (5) 聘请法律顾问及法制建设相关工作经费2.5万元 (6) 办公费0.57万元 (7) 聘用工作人员工资费用7.74万元(3人*2150元*12个月) (8) 安排全市医保基金监管和打击欺诈骗保工作会议费0.3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落实打击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常态化监管,每年举办2期基金监管业务培训,每年开展飞行检查400人次,实现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率、国家局省局移交线索办结率、符合条件的举报奖励兑现率、监管岗位人员培训率、智能监控系统覆盖率为100%,逐步提高执法人员业务水平,引导公众争取认知和主动参与基金监管。			落实打击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常态化监管,每年举办2期基金监管业务培训,每年开展飞行检查400人次,实现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率、国家局省局移交线索办结率、符合条件的举报奖励兑现率、监管岗位人员培训率、智能监控系统覆盖率为100%,逐步提高执法人员业务水平,引导公众争取认知和主动参与基金监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基金监管业务培训期数	≥2期/年	数量指标	基金监管业务培训期数	≥2期/年
			出动飞行人次	400人次/年		出动飞行人次	400人次/年
			聘用工作人员	3人		聘用工作人员	3人
			开展基金监管宣传月活动	1次		开展基金监管宣传月活动	1次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监管岗位人员培训率	100%	质量指标	监管岗位人员培训率	100%
			国家局省局移交线索办结率	100%		国家局省局移交线索办结率	100%
			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率	100%		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率	100%
			符合条件的举报奖励兑现率	100%		符合条件的举报奖励兑现率	100%
			聘用工作人员工资发放及时率、发放准确率	100%		聘用工作人员工资发放及时率、发放准确率	100%
			智能监控系统覆盖率	100%		智能监控系统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国家局省局移交线索办结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国家局省局移交线索办结及时性	及时
日常监管工作开展时间			每年	日常监管工作开展时间		每年	
基金宣传月开展时间			每年4月	基金宣传月开展时间		每年4月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基金宣传月宣传资料印刷费	5万元	成本指标	基金宣传月宣传资料印刷费	5万元	
		聘用工作人员工资	2150元/人/月		聘用工作人员工资	2150元/人/月	
		法律顾问费	2万元		法律顾问费	2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阳泉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6-阳泉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阳泉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6,1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6,1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医疗保障基金是人民群众的救命钱，拧紧基金“总开关”、管理好用好医保基金是医疗保障部门的首要任务。打击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必须以高压态势进行常态化监管，从而实现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率、国家局省局移交线索办结率、符合条件的举报奖励兑现率、监管岗位人员培训率、智能监控系统覆盖率为100%。						
立项依据	《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35号）《山西省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办法》（山西省政府令第28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医疗保障基金是人民群众的救命钱，拧紧基金“总开关”、管理好用好医保基金是医疗保障部门的首要任务。打击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必须以高压态势进行常态化监管，严厉打击医疗机构内外勾结欺诈骗保行为，贯彻落实基金监管法规，建立健全基金监管长效机制，规范行政执法检查，统筹推进各项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35号）《山西省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办法》（山西省政府令第289号）						
项目实施计划	(1) 医疗保障基金监管业务培训经费：0.5万元 (2) 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行动差旅费2万元。(3) 印刷费5万元（印制宣传传单、宣传海报及宣传册）(4) 基金宣传月宣传费2万元 (5) 聘请法律顾问及法制建设相关工作经费2.5万元 (6) 办公费0.57万元 (7) 聘用工作人员工资费用7.74万元（3人*2150元*12个月） (8) 安排全市医保基金监管和打击欺诈骗保工作会议费0.3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落实打击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常态化监管，每年举办2期基金监管业务培训，每年开展飞行检查400人次，实现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率、国家局省局移交线索办结率、符合条件的举报奖励兑现率、监管岗位人员培训率、智能监控系统覆盖率为100%，逐步提高执法人员业务水平，引导公众争取认知和主动参与基金监管。		落实打击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常态化监管，每年举办2期基金监管业务培训，每年开展飞行检查400人次，实现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率、国家局省局移交线索办结率、符合条件的举报奖励兑现率、监管岗位人员培训率、智能监控系统覆盖率为100%，逐步提高执法人员业务水平，引导公众争取认知和主动参与基金监管。				
效益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执法人员业务水平	每年逐步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执法人员业务水平	每年逐步提高
			引导公众正确认知和主动参与医保基金监管工作	每年逐步提高		引导公众正确认知和主动参与医保基金监管工作	每年逐步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监管岗位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监管岗位人员满意度	≥90%	
		参保人员满意度	≥90%		参保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22155611

阳泉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本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6-阳泉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阳泉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3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3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3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32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立项依据		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预算的通知》(晋财社〔2024〕18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预算的通知》(晋财社〔2024〕189号)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预算的通知》(晋财社〔2024〕189号)					
项目实施计划		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预算的通知》(晋财社〔2024〕189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有效提升医保信息化、基金监管、经办管理、目录监管水平,推进医保支付方式、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医疗服务价格等改革任务。			有效提升医保信息化、基金监管、经办管理、目录监管水平,推进医保支付方式、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医疗服务价格等改革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门诊慢特病认定服务的定点医疗机构数量	13家	数量指标	开展门诊慢特病认定服务的定点医疗机构数量	13家
			每年组织开展全市医保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活动	1次		每年组织开展全市医保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活动	1次
			开展医保服务“全城通办”的经办机构数量	7家		开展医保服务“全城通办”的经办机构数量	7家
			每个县(区)新设立“医保网格服务点”	≥1家		每个县(区)新设立“医保网格服务点”	≥1家
			落地实施的集采药品品种	≥1011种		落地实施的集采药品品种	≥1011种
			落地实施的集采医用耗材品种(类)	≥70种		落地实施的集采医用耗材品种(类)	≥70种
			基本医保参保人数	≥114.94万人		基本医保参保人数	≥114.94万人
			提高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	预计30元/人		提高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	预计30元/人
			每个县(区)范围内开通门诊慢特病相关治疗费用跨省开通职工门诊统筹服务的定点医疗机构数量	≥1家		每个县(区)范围内开通门诊慢特病相关治疗费用跨省开通职工门诊统筹服务的定点医疗机构数量	≥1家
			开通职工门诊统筹服务的定点零售药店数量	467家		开通职工门诊统筹服务的定点零售药店数量	467家
			开通居民门诊统筹服务的定点医疗机构数量	1006家		开通居民门诊统筹服务的定点医疗机构数量	1006家
			开通门诊慢特病服务的定点医疗机构数量	831家		开通门诊慢特病服务的定点医疗机构数量	831家
			全市按要求设立的行政村卫生室医保骨干网络全部结算	100%		全市按要求设立的行政村卫生室医保骨干网络全部结算	100%
			集中带量采购落实情况	完成国家和省(省级联盟)组织集中采购中选产品约定采购量		集中带量采购落实情况	完成国家和省(省级联盟)组织集中采购中选产品约定采购量
			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覆盖率	100%		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覆盖率	100%
提升公立医疗机构平台采购药品比例(国家平台)	≥85%	提升公立医疗机构平台采购药品比例(国家平台)	≥85%				
提升公立医疗机构平台采购医用耗材比例(国家平台)	≥75%	提升公立医疗机构平台采购医用耗材比例(国家平台)	≥75%				
医保标准化水平	显著提升	医保标准化水平	显著提升				
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积极稳妥推开	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积极稳妥推开				

阳泉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本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6-阳泉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阳泉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3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3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3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32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立项依据		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预算的通知》（晋财社〔2024〕18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预算的通知》（晋财社〔2024〕189号）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预算的通知》（晋财社〔2024〕189号）						
项目实施计划		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预算的通知》（晋财社〔2024〕189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有效提升医保信息化、基金监管、经办管理、目录监管水平，推进医保支付方式、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医疗服务价格等改革任务。			有效提升医保信息化、基金监管、经办管理、目录监管水平，推进医保支付方式、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医疗服务价格等改革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质量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	≥90%	质量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	≥90%
			医保经办服务能力	有所提升			医保经办服务能力	有所提升
			落实实名举报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奖励政策	100%			落实实名举报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奖励政策	100%
			符合条件的定点医疗机构为居民提供门诊就医结算服务	100%			符合条件的定点医疗机构为居民提供门诊就医结算服务	100%
			符合条件的两定机构为参保职工提供门诊就医结算服务	100%			符合条件的两定机构为参保职工提供门诊就医结算服务	100%
			全市医保经办机构综合柜员服务覆盖率	100%			全市医保经办机构综合柜员服务覆盖率	100%
			经办人员业务培训覆盖率	100%			经办人员业务培训覆盖率	100%
			DIP付费在住院服务的二级以上医疗机构覆盖率	100%			DIP付费在住院服务的二级以上医疗机构覆盖率	100%
			按DIP付费的病种覆盖率	≥90%			按DIP付费的病种覆盖率	≥90%
			按DIP付费的医保基金占比达到	≥70%			按DIP付费的医保基金占比达到	≥70%
	医保基金综合监管能力	有所提升	医保基金综合监管能力	有所提升				
基金预警和风险防范能力	有所提高	基金预警和风险防范能力	有所提高					
时效指标		组织开展全市医保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活动	4月	时效指标		组织开展全市医保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活动	4月	
		医保信息系统重大安全事件响应时间	≤60分钟			医保信息系统重大安全事件响应时间	≤60分钟	
		参保人员省内和跨省异地就医即时结算	即时			参保人员省内和跨省异地就医即时结算	即时	
		落实实名举报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奖励及时性	及时			落实实名举报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奖励及时性	及时	
医保信息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30分钟	医保信息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30分钟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率	有所提高	社会效益		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率	有所提高	
		参保重要政策知晓率	≥85%			参保重要政策知晓率	≥85%	

阳泉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本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6-阳泉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阳泉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3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3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3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32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立项依据		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预算的通知》（晋财社〔2024〕18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预算的通知》（晋财社〔2024〕189号）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预算的通知》（晋财社〔2024〕189号）							
项目实施计划		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预算的通知》（晋财社〔2024〕189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有效提升医保信息化、基金监管、经办管理、目录监管水平，推进医保支付方式、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医疗服务价格等改革任务。				有效提升医保信息化、基金监管、经办管理、目录监管水平，推进医保支付方式、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医疗服务价格等改革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30172402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阳泉市医疗保障局共有公务用车编制0辆，实有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阳泉市医疗保障局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276.26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阳泉市医疗保障局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1台（套）；阳泉市医疗保障局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二）其他

无

情况说明

我单位阳泉市医疗保障局，2025 年没有政府购买服务业务。



阳泉市医疗保障局

2025 年 4 月 2 日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